

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可能发生不定期份额折算的提示公告

根据《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关于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相关规定,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之招商转债B份额(场内简称:转债B;代码:161109)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可能出现折算幅度在40%以上有一定差异。

本基金管理人敬请投资者注意,本基金管理人特此提示如下:

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场内份额数将按整数(最小单位为1份),舍去部分非整数资产,持有较小份额招商转债A份额、招商转债B份额的场内商可转债的持有人,存在折算后份额不为正,从而导致折算资产被强制归入基金资产的风险。

二、为保持折算前到本基金的流动性,本基金管理人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则招商转债A份额和招商转债B份额的上市交易和招商可转债份额的申购及赎回等相关业务。同时本基金管理人将对相关事项进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详情,请参基金合同及《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或者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7-9665(免长途话费)。

三、本基金管理人提示投资者注意,申购赎回招商可转债基金,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知晓基金投资的“卖者尽责”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时,基金净值变化与基金净值变化无关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敬请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0114 股票简称:东睦股份 编号:临2019-075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NBTM NEW MATERIALS GROUP CO., Ltd. 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合伙)收购《晋亿控股》

一、概述
2019年7月29日,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董事会同意以自有资金与自有资金与自有资金共同收购晋亿控股(有限合伙)持有的晋亿控股(有限合伙)50%股权,注资资本为250亿元,其中公司为有限合伙人,以现金出资200亿元,占注册资本的80.00%,董事会同意宁波新晋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标的合伙企业普通合伙人,并代表标的合伙企业执行合伙事务。该事项已于公司2019年8月29日召开的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有关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7月30日、2019年8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48、临2019-054、临2019-074。

二、进展情况
2019年8月29日,宁波东睦(有限合伙)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办理完成相关工商登记手续,并取得宁波市北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工商登记信息如下:

安微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微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9年8月29日收到黄祖刚先生的通知,黄祖刚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3,571,500股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权质押具体情况
黄祖刚先生于2019年8月29日将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3,571,500股无限流通股(占本公司总股本0.60%)质押给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该业务的初始交易日期为2019年8月29日,购回交易日为2020年8月28日,上述质押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办理了相关手续。

二、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的股权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实际控制人徐杰、刘安省及一致行动人张国强、孙彤东、徐钦洋、朱成寅、周勇、段晓、黄祖刚、徐杰、仲继华(以下简称“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共计持有本公司的股份281,331,925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6.89%,均为无限流通股。

本次质押后,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6,766,000股,占其合计持股总数的23.73%,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1.13%,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质押数量(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数量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数量占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	质押数量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刘安省	3,500,000	709,569,569	12.01%	1.24%	0.25%
徐钦洋	4,420,000	10,986,476	1.82%	1.57%	0.74%
徐杰	1,800,000	9,976,331	1.62%	0.67%	0.23%
孙彤东	4,000,000	10,566,200	1.73%	1.42%	0.75%
周勇	1,601,000	9,950,331	1.62%	0.67%	0.27%
段晓	3,000,000	9,541,014	1.59%	1.38%	0.65%
徐祖刚	6,000,000	12,411,743	2.07%	1.76%	0.82%
徐杰	4,420,000	9,986,476	1.62%	1.57%	0.74%
仲继华	66,000,000	281,331,925	46.89%	23.73%	11.13%

三、其他说明
本次质押主要系个人原因,黄祖刚先生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还款来源包括其自有资金及其投资收益等,质押风险可控,不存在实质性资金偿还风险,不会引起质押权人对其所持公司股份的表决权的转移,也不会影响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的控制权。

特此公告。
安微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30日

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关于冻结及司法划转通知》(2019)京执字第0828-02号、《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2019)京02财保101号】、《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2019)京02财保102号】、获悉公司大股东华泰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汽车”)所持有的本公司全部股份被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被冻结股份的具体情况
根据《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2019)京02财保94号】、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将华泰汽车持有的公司133,566,963股无限流通股冻结及事宜进行轮候冻结,冻结起始日:2019年8月28日,冻结期限为三年,自转为正式冻结之日起计算。

截至本公告日,大股东华泰汽车持有本公司股份133,566,963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9.77%。本次股份冻结后其累计被冻结的股份数量为133,566,963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9.77%。

二、被冻结股份对公司经营及风险提示
本次冻结不会对公司的控制权产生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公司将密切关注华泰汽车持有股份被冻结及影响,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8月29日

青岛海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控股股东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部分中层管理人员继续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前次增持情况:
1、2019年6月11日,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部分核心管理人员共16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增持公司股份1,039,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795%,增持价格区间为8.18-8.48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日常关联交易公告》(临2019-027)。

2、2019年8月26日-27日,公司及控股股东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部分中层管理人员共32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增持公司股份4,089,3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108%,增持价格区间为7.50-7.75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同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日常关联交易公告》(临2019-036)。

●本次增持情况:2019年8月28日-29日,青岛海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及控股股东海信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海信集团”)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部分中层管理人员共14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增持公司股份563,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4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部分中层管理人员共8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增持公司股份241,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6%。海信集团的8名中层管理人员共6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增持公司股份211,700股,占公司总股本0.016%。

●参与本次增持的公司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汇添富熙和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收益分配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8月3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添富熙和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添富熙和精选混合
基金代码 00498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期 2019年08月29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5号-公告格式内容与格式准则》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特此公告。

收益分配情况
本基金本次收益分配的金额为人民币20,121,102.16元,其中可供分配的金额为人民币19,833,827.67元,未分配金额为人民币287,274.49元。

收益分配日期
本基金本次收益分配的日期为2019年8月30日。

收益分配对象
本基金本次收益分配的日期为2019年8月30日。

收益分配日期
本基金本次收益分配的日期为2019年8月30日。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